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发改环资〔2025〕79号

关于下达本市 2025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七批）的通知

市商务委，市生态环境局：

你们报来的资金使用计划申请函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138号、163号，沪商市场〔2025〕140号，沪环函〔2025〕48号）及有关材料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将资金安排计划下达给你们，共7项，安排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8565.2757万元、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106552.6875万元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安排计划

1.按照《2025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

商市场〔2025〕21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5年第三批3784人次本市汽车置换更新（新能源）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851.4万元、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4824.6万元，合计5676万元。

2.按照《上海市2025年落实国家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17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564家企业垫付资金80%的预拨资金，由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41519万元。

3.按照《上海市2025年落实国家手机、平板、智能手表（手环）购新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18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74家企业垫付资金80%的预拨资金，由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21514万元。

4.按照《上海市2025年加力支持家电家居家装消费品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23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691家企业垫付资金80%的预拨资金，由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38306万元。

5.按照《市商务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实施2024年“上海市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政策”的通知》（沪商商贸〔2024〕43号）规定，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4年本市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3979.35万元。

6.按照《上海市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》（沪商规

〔2024〕16号)规定,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5年第三批共计9155辆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,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68.6625万元、2025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389.0875万元,合计457.75万元。

7.按照《上海市鼓励国四柴油车淘汰更新补贴资金管理办法》(沪环规〔2024〕10号)和《上海市国四柴油车淘汰更新补贴实施细则》(沪环规〔2024〕15号)规定,安排经审核通过的2025年第一批487辆国四柴油车淘汰补贴资金、114辆新能源车更新补贴资金,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3665.8632万元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请根据上述资金安排计划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资金,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规定,合理规范使用各项资金,确保资金使用的公开、公正和公平,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表:上海市2025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(第七批)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6月6日

附 表：
上海市 2025 年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和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安排计划（第七批）

序 号	支持方向	节能减排 专项资金 (万元)	超长期 特别国债 (万元)	具体支持内容	负责部门	使用依据
1	本市汽车置 换更新（新 能源）	851.4	4824.6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三批 3784 人次本市 汽车置换更新（新能源）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 项资金安排 851.4 万元、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 4824.6 万元，合计 5676 万元。	市发展改革委	《2025 年上海市汽车置换更新补贴政策 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市场〔2025〕21 号）
2	国家家电以 旧换新	/	41519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二批 564 家企业垫 付资金 80%的预拨资金，由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安排 41519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上海市 2025 年落实国家家电以旧换新 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 17 号）
3	手机、平板、 智能手表 （手环）购 新	/	21514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二批 274 家企业垫 付资金 80%的预拨资金，由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安排 21514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上海市 2025 年落实国家手机、平板、 智能手表（手环）购新补贴政策实施细 则》（沪商商贸〔2025〕18 号）
4	本市绿色智 能家电家居 消费	/	38306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二批 691 家企业垫 付资金 80%的预拨资金，由 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安排 38306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上海市 2025 年加力支持家电家居家装 消费品补贴政策实施细则》（沪商商贸 〔2025〕23 号）

5	本市绿色智能家电消费	3979.35	/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4 年本市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3979.35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市商务委 市发展改革委 市财政局关于实施 2024 年“上海市促进绿色智能家电消费补贴政策”的通知》（沪商商贸〔2024〕43 号）
6	电动自行车报废更新	68.6625	389.0875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三批共计 9155 辆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68.6625 万元、2025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 389.0875 万元，合计 457.75 万元。	市商务委	《上海市电动自行车以旧换新补贴实施细则》（沪商规〔2024〕16 号）
7	国四柴油车提前淘汰更新	3665.8632	/	安排经审核通过的 2025 年第一批 487 辆国四柴油车淘汰补贴资金，114 辆新能源车更新补贴资金，由市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安排 3665.8632 万元。	市生态环境局	《上海市鼓励国四柴油车淘汰更新补贴资金管理办法》（沪环规〔2024〕10 号）、《上海市国四柴油车淘汰更新补贴实施细则》（沪环规〔2024〕15 号）
合计		8565.2757	106552.6875			

抄 送： 市财政局，市审计局。

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6月6日印发
